

项目概况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远程提讯系统改造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6楼（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5月31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JX2022ZB-H005
- 项目名称：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远程提讯系统改造项目
- 预算金额：人民币贰拾捌万叁仟伍佰元整（¥283,500.00）
- 最高限价：人民币贰拾捌万叁仟伍佰元整（¥283,500.00）
- 采购需求：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远程提讯系统改造项目
-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机构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中具有执业许可证的非法人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等法人证明扫描件，原件备查）；
- 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 3.3. 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 3.4. 参与本项目投标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 3.5. 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 3.6.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分包。
- 3.7.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5月20日至2022年5月26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6楼（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方式：现场报名或邮购

售价：¥500.0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2年5月31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6楼（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开标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在“三、获取招标文件”所述时间内进行登记。如确认参加本项目投标，请于报名截止日前携带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应提供材料（见下方要求）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进行报名，并缴纳标书费，逾期不接受报名。如需邮购报名的投标人，请将资料发送至204312844@qq.com，报名咨询电话：0755-82531482。

2. 获取招标文件需提供的资料：
- （1）投标登记表（<http://www.sz-jstar.com>下载）；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投标人须提供营业执照（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副本扫描件；
- 以上资料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3. 采购文件澄清/修改事项：2022年5月26日00:00（北京时间）时前，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存在不明确、不清晰和前后不一致等问题，要求对采购文件作出澄清的，填写需澄清内容。2022年5月28日00:00（北京时间）前将采购文件澄清/修改情况在深圳市政府采购网、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网中公布，望投标人予以关注。

（重要提示：“提出采购文件澄清要求”不等同于“对采购文件质疑”，供应商提出的澄清要求内容如出现“质疑”字眼，将予以退回。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存在限制性、倾向性、其权益受到损害，应在采购文件公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请质疑供应商根据深圳政府采购网页（<http://www.szzfcg.cn/portal/documentView.do?method=view&id=597839319>）所发布的质疑指引、质疑函模板填写质疑函并提交质疑材料。质疑材料可以采用现场或邮寄方式提交，采用邮寄方式提交的，交邮时间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现场提交、邮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6楼建星公司。质疑咨询电话：0755-82531482。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四十二条“供应商投诉的事项应当是经过质疑的事项”的规定，未经正式质疑的，将影响供应商行使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的权利。）

4.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银行及相关信息：
-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 开户名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 银行账号：7441 6101 8260 0172 104
5. 公示网址:①深圳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公司网站（<http://www.sz-jstar.com>）②深圳政府采购网（<http://www.szzfcg.cn/>）投标人有义务在招标活动期间浏览以上网站，在以上网站公布的与本次招标项目有关的信息视为已送达各投标人。

6. 由于疫情原因投标人可通过邮寄方式按照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向我公司邮寄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以我公司代表签收时间为准（收件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6楼；收件联系人及电话：柴工、0755-82531482），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投标人现场递交投标文件的，需按市区防疫相关规定执行。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 名 称：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 地 址：深圳市沙头角深盐路2088号
- 联系方式：0755-2522635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 名 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6楼
- 联系方式：0755-82531482
3. 项目联系方式
- 项目联系人：柴工
- 电 话：0755-82531482